

# 上海市公路养护工程施工电子招标投标应用文本（C-02-Ver1-2020）

## 内容更新说明

2024 年 8 月 29 日

### 一、说明

本文件记录了“上海市公路养护工程施工电子招标投标应用文本（C-02-Ver1-2020）”的更新内容。

本次应用文本更新内容包括：招标应用文本。

### 二、应用文本更新内容（红色为修改内容）

#### （一） 招投标应用文本内容修改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3.3.1	投标有效期	-----年--月--日至-----年--月--日
3.4.1	投标保证金	<p><input type="checkbox"/>要求，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万元（金额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 2%）；</p> <p>投标保证金提交方式：←</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p> <p>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仅接受银行保函。银行保函申请人与被保证人须为投标人，保证人与本保函<u>银行须一致</u>，借用他人授信额度的或通过银行保证业务内部委托开具的保函均视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开具保函时的项目名称应按照报建编号+标段号+标段名称命名(如:2301KQ0001C01 标段名称)。</p> <p><input type="checkbox"/>不要求 →</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专家人数应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u>依法从相应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u></p>

3.4.5 开标时交易系统读取所有投标文件第一章第四节中的保函编号并向开具保函的银行发起查询，查询结果作为评标时评判投标保证金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依据。若发现保函信息有误的，投标人可自系统查询到信息后 30 分钟内，在开标页面或登录交易平台发起二次查询申请，保函信息以二次查询结果为准。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熟悉相关业务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主动提出回避：

- (1) 参加评标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从该企业退休的，或者以全职或兼职方式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 (2) 与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 (3)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4) 所在单位与投标人存在控股关系或为同一法定代表人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6)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
- (7) 该项目主管部门或者审批、监督部门的工作人员；
- (8)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 2. 第三章 评标办法一

2.1.1 (6)	响应性评审	投标保证金	a.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采用电子验证，以开标当天银行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3.4.1 条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3.3.1 条要求的投标有效期；	←
			b.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采用电子验证，以开标当天银行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及递交方式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3.4.1 条的要求。	←

### 3. 第三章 评标办法二

2.1.1 (7)	响应性评审	投标保证金	a.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采用电子验证，以开标当天银行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3.4.1 条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3.3.1 条要求的投标有效期；	←
			b.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采用电子验证，以开标当天银行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保证金的金额及递交方式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 3.4.1 条的要求。	←

招标文件载明的投标保证金有效期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

#### 4.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节 投标承诺书

(本承诺书装订于投标文件首页)

- 一、不提供有违真实的材料。
- 二、不与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 三、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谋取中标。
- 四、不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五、不进行缺乏事实根据或者法律依据的投诉。
- 六、不在投标中哄抬价格或恶意压价。
- 七、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
- 八、遵守国家和本市安全、质量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质量员、安全员的数量和人选的相关规定。
- 九、加强对分包和劳务分包管理，对所分包工程的安全、质量和进度承担责任，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按时将分包合同报行政部门备案。
- 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及合同约定，执行合理的施工工期。
- 十一、保证建筑材料符合相关标准和设计要求，不使用未经检测或者检测质量不合格的建筑材料。
- 十二、近三年本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拟委托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 十三、通过银行保函提交投标保证金（如有），银行保函申请人为本公司，且未借用他人授信额度或通过保证业务内部委托开具保函。本公司同意授权交易平台从保函开具银行获取保函的相关数据。
- 十四、本公司若违反本投标承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十五、其他承诺：\_\_\_\_\_

---

##### 第四节 投标保证金

采用银行保函，保函关键信息如下：

投标保函编号：

开函银行：

注：开函银行不再要求为投标单位的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或上级银行，可为交易平台发布的银行名录内开展保函业务的任一网点。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第四章附件中上传 PDF 形式的投标保函。

